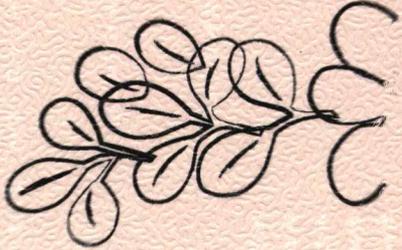


教育 伦理 研究



第一辑

主 编：王正平
本辑主编：何云峰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教育

伦理

研究



第一辑

主 编：王正平

本辑主编：何云峰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教育伦理研究. 第1辑/王正平主编.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8

ISBN 978-7-5675-2451-4

I. ①教… II. ①王… III. ①教育学—伦理学—研究
IV. ①G40-05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85428 号

教育伦理研究(第一辑)

主 编 王正平
本辑主编 何云峰
策 划 王 焰
责任编辑 金 勇
责任校对 成毕君
装帧设计 崔 楚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z.tmall.com>

印 刷 者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6 开
印 张 23.25
字 数 365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
印 数 2100
书 号 ISBN 978-7-5675-2451-4/G·7570
定 价 58.00 元

出 版 人 王 焰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教育伦理研究》编辑委员会

学术顾问

陈 瑛 唐凯麟 朱贻庭

主 任

王正平 钱焕琦

副 主 任

卫建国 王本陆 王泽应 王淑芹

李忠军 李 萍 曾建平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卫建国(山西师范大学)

卫荣凡(广西教育学院)

马永庆(山东师范大学)

王正平(上海师范大学)

王本陆(北京师范大学)

王国聘(南京晓庄学院)

王泽应(湖南师范大学)

王晓阳(清华大学)

王淑芹(首都师范大学)

邓安庆(复旦大学)

田鹏颖(沈阳师范大学)

史秋衡(厦门大学)

朱 平(安徽师范大学)

刘铁芳(湖南师范大学)

江雪莲(华南师范大学)

杜时忠(华中师范大学)

李 玟(闽南师范大学)

李 萍(中山大学)

李忠军(东北师范大学)

何云峰(上海师范大学)

余玉花(华东师范大学)

金生鉉(浙江师范大学)

林 滨(中山大学)

贾新奇(北京师范大学)

钱焕琦(南京师范大学)

韩跃红(昆明理工大学)

曾建平(井冈山大学)

靖国平(湖北大学)

管向群(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主 编:王正平

本辑主编:何云峰



编者的话

教育伦理学是一门跨教育学与伦理学的新兴交叉学科,它是研究教育活动的价值与善恶,探讨教师职业劳动过程中的道德关系和行为规范,探索如何健全教师职业人格的科学。今天,加强教育伦理问题的研究既是学科理论发展的内在需要,又是推进我国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的实践诉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兴国之魂。党的十八大提出,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分别从国家、社会、公民三个层面,为我们当前加强社会主义职业道德建设,深入开展职业道德领域突出问题的研究、教育和治理,阐明了基本价值目标和追求。当前,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从我国教育职业伦理道德建设的需要出发,加强教育伦理学的理论与实践研究,大力推进教师职业道德建设,是我国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

为了推动我国的教育伦理学学术研究与教师职业道德建设,在中国伦理学会和教育部教师工作司的大力支持下,中国伦理学会教育伦理学专业委员会(简称“中国教育伦理学会”)、上海师范大学哲学学院、上海师范大学跨学科研究中心和上海师范大学学报期刊杂志社于2013年10月27—28日在上海师范大学召开主题为“核心价值、教育伦理与师德建设”的全国首届教育伦理学学术研讨会。会议的主要议题包括:对目前我国教育领域存在的突出教育伦理与师德问题,我们应当有怎样的反思?如何推进我国的教育伦理学研究,目前的主要任务和重点是什么?教育伦理学研究如何走向实践、如何大力推进师德建设?来自全国28省、市、自治区的100多位专家、教授和学者参加本次会议,并在会前提供了论文和发言提纲。本书选编了其中的部分有代表性的

论文。同时编入本书的还有中国教育伦理学会、《解放日报》理论部、《探索与争鸣》杂志社和上海师范大学跨学科研究中心，共同于2014年1月18日在上海召开的题为“核心价值观与教育伦理”高端学术论坛的论文。

本专辑的论文，围绕如何从当前我国教育伦理思想意识多元、多样、多变的新特点出发，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从理论层面对于我国的教育伦理和师德建设展开了深层次的热切探讨。学者们认为，我国的新型教育伦理的理论建构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教育伦理的理论研究要回应教育改革和教师职业道德建设的实践诉求，为教育事业立德树人，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这个根本任务服务。学者们认为，我国当前的师德建设，要特别警惕和抵制教育目标工具化和师德境界低俗化倾向，坚持教师教育劳动对民主、自由、平等、公正、爱国、人道等重要价值理念的崇高道德追求。推进师德师风建设，要继承和吸取中外优秀教育伦理资源，坚持治标治本相结合，建立和完善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评价体系，努力形成师德建设的长效机制。师德建设要尊重和调动教师的主体上进心和积极性，把合理的教育伦理理念渗透到教育政策和教育管理的各个方面，形成有利于教师发扬高尚师德的良好教育政策导向、利益机制和社会环境，引导教师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正确处理个人权利与教师责任的关系，铸造教师的“人格长城”。

本专辑选编的论文，既涉及教育伦理与师德治理、教育伦理基本问题、教育伦理学科发展等深层次的研究，又涉及教师道德建设实践、师德关系与师德规范研究，并且有的论文还对我国教育伦理学研究30年作了较为系统的回顾，对重要学术会议作了综述。它们分别从宏观、中观、微观等不同层面，对教育理论问题进行了多样化的有益的探讨。透过这些文章，我们大致能够看到当前我国教育伦理学的研究现状、理论进展、关注热点和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可以相信，本专辑展示的理论成果能够为我国的教育伦理学理论研究和教学，以及方兴未艾的全国范围内的教师职业道德建设提供有益的参考。

现在推出的《教育伦理研究》是中国教育伦理学会主办的学术集刊。它坚持以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思想指导,坚持教育伦理研究为我国当代教育事业发展的价值取向,坚持“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学术自由精神,鼓励全国广大教师、学者和教育行政管理人员从教育工作的实践出发,大力弘扬中华民族的优良师德传统,积极吸取国外体现人类文明进步的教育伦理理念和师德建设经验,努力建构具有中国特色和时代精神的教育伦理理论和规范体系,激励广大教师提升品行,升华人格,教书育人,为中华民族教育事业的伟大复兴作出贡献。

《教育伦理研究》的出版得到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领导的大力支持,第一辑由上海师范大学跨学科研究中心提供出版资助,谨此表示诚挚的谢忱!

《教育伦理研究》是开放性的学术平台,欢迎大家积极投稿,欢迎读者提出批评和建议。联系邮箱:zgjyllxh@163.com

编者

2014年3月于上海师范大学



编者的话 / 1

教育伦理专题研究

· 教育伦理与师德治理 ·

教育伦理、教育政策与师德治理(王正平) / 3

教师职业道德评价:治标与治本(钱焕琦) / 7

重铸教育之魂(王本陆) / 12

建立和完善教育伦理与教师道德之间的中介架构(何云峰) / 16

遵师道以安身立命,铸师德以教书育人——关于师道与师德内涵本质的思考(王泽应) / 22

走出教育自由悖论的阴影(余玉花) / 26

教育伦理理论研究

教育基本善事物及其意义——基于教育正义的思考(金生铉) / 35

自由:教育的伦理之维(王 燕) / 53

教育善与教育伦理建设的两个向度(糜海波) / 61

关于教学伦理学研究对象的理性思考与深层追问(汪 明) / 70

教育伦理规范生成的辩证视野(刘云林) / 77

教师德性研究的三个基本维度(童建军) / 86

教师伦理道德:失范与复归——基于“个体·社会”框架的一种分析(王中男) / 99

目录

当代学校德育的使命:培养道德生活的当事人(靖国平) / 111

教育伦理学科发展研究

教育伦理学:新问题与新领域(王本陆,汪明) / 123

教育伦理学发展对师德建设的影响力研究(刘东菊) / 133

学科制度视野下的教育伦理学(王璐) / 142

学习伦理论纲(李廷宪) / 151

简论教学内容设计的伦理原则(李湘) / 157

教师道德建设实践研究

论师德建设的层级结构(李清雁) / 167

师德建设片论(贾新奇) / 174

高校教师师德自律与教师团队(卫荣凡) / 181

高校职业道德与社会风气(余玉花) / 189

论高校内部的道德治理(黄富峰) / 193

师德的实质与教师的人格建构(邵龙宝) / 202

再论师德的先进性——以“宁选‘范跑跑’,不要‘郭跳跳’”为例(李玢) / 211

对我国教师职业道德现状的思考(潘文岚) / 218

师德关系与师德规范研究

师德失范与道德敬畏感缺失(李春玲) / 229

重建“师道尊严”(韩跃红,李浙昆) / 237

在女校中营造良好师生关系——以上海市第三女子中学为例(徐永初,把伟) / 243

论教师职业道德发展中的自主责任意识(车丽娜) / 253

以专业伦理精神重构师德规范——以“2008版师德规范”为研究对象(杜时忠,张添翼) / 262

教育伦理比较研究

汲取《全国教师公约》精髓 建构教师伦理制度范式(沈璿) / 275

论金女大“厚生”教训的伦理意蕴及其对当代高等教育的启示(钱焕琦,蒋灵慧) / 287

从淑身济物到替祖国服务——梁启超的家庭道德教育思想及其当代意义初探(陈泽环) / 299

个人幸福的教育追寻——功利主义教育话语辨析(郑富兴) / 311

美国教育职业伦理的理论研究、行为规范与实践(王正平) /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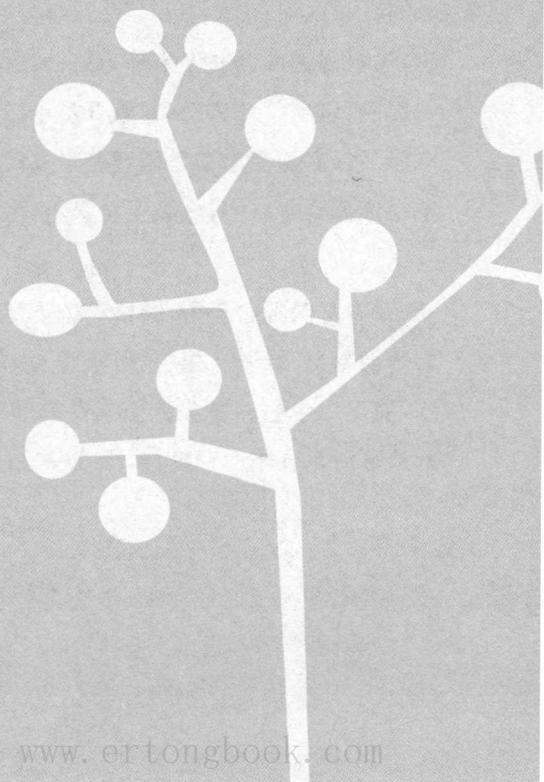
教育伦理研究综述

教育伦理学研究三十年的回顾、反思与展望(吕寿伟) / 339

核心价值、教育伦理与师德建设——全国首届教育伦理学学术研讨会综述(周治华) / 354



教育伦理专题研究



教育伦理与师德治理

· 教育伦理与师德治理 ·





教育伦理、教育政策与师德治理

王正平

(上海师范大学跨学科研究中心)

近年来,教师道德问题日益突显,从“范跑跑”、幼教老师虐童、小学校长性侵女生这样的恶性事件,到教师歧视学生、学校“一切向钱看”、教育资源分配不均衡,无不触动有着几千年尊师重教传统的中国广大教师和民众的道德神经。加强师德治理,制止师德滑坡,提升师德水准,已经成为国家政府管理层面、教师队伍和全体民众的强力道德诉求。

当前,我们应当如何加强教师道德治理?我认为,仅仅满足于社会的舆论抨击、民众的网络泄愤,或仅仅依靠国家教育行政部门下达几条“师德禁令”、推行“师德一票否决制”,高喊几声“恪守师德底线”,不能真正解决当前我国师德建设面临的严峻问题。从最深层面看,加强师德治理,必须从澄清教育伦理价值理念,改善教育政策措施入手,在这两个最重要、最根本的方面抓起。

教育伦理,是指社会教育职业活动所追求的根本价值目标、评价善恶的基本标准、“应然”的道德关系和道德行为规范。夸美纽斯在《大教学论》中说,教师所从事的教育劳动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一方面,教育劳动是推进人类文明进步的事业,它要开启民智,培养青少年一代知识和技能的成长;另一方面,教育劳动本身承担着全社

作者简介:王正平,上海师范大学跨学科研究中心主任,哲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E-mail:wangzhpj@shnu.edu.cn

会对理想的伦理道德的实践和培育。每一社会教师集体在教育劳动中所追求的伦理价值和教育劳动所体现的道德品质,直接影响青少年一代的精神道德气质。正如亚米契斯在《爱的教育》中所说,“教师是国民精神的父亲”。“良善的社会”必须要有“良善的教育”,而“良善的教育”,必须要有“良善的教师”,而“良善的教师”必须要有“良善的教育伦理精神”指导和支撑。

我国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教育现代化事业获得迅猛发展,我国的教育伦理精神和教师职业道德总体健康向上,与时代相契合的教育伦理精神正在成长。但是,我们同时应当冷静地看到,伦理精神正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存在着教育伦理精神“缺失”或“沦陷”现象。例如,教育劳动的目的性价值缺失。教育劳动的真正目的,应当是培养人的全面发展,培养人的健全人格和德性,激励人们对真善美的价值追求,建设和享受健康和美好的生活。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全社会急切希望实现国家现代化的意愿无疑具有历史的正当性,但教育领域中的某些急躁情绪和短视政策措施,造成不少学校对人才培养的工具性价值的片面追求,严重损害学校教育对公平、正义、民主、自由、人道等社会核心价值的追求。这些年,许多教育行政官员、学校领导干部和一线教师道德迷失。不少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的官员、已经占有过多社会教育资源的大中小学“名校”校长或手握实权的人,在教育资源分配、招生名额落实方面道德底线丧失,大搞权钱交易,贪污行贿;有的从事基础教育的任课教师爱心不足,偏心有余,对学生分成三六九等,无端挖苦讽刺学生,甚至体罚学生,严重损害学生的自尊心和人格尊严;还有的所谓“名师”,公然在课堂上振振有词地叫嚷“读书就是为了挣大钱、娶美女”,如此等等。这不仅降低了学校教育劳动自身对于全社会文明进步的伦理价值,降低了教师道德精神境界,也对青少年一代的人格与品德塑造产生深层的负面影响。

因而,从整个社会角度来看,要讲师德,讲立德树人,那么教育职业劳动首先要有伦理道德。我国的师德治理要从教育伦理精神的“拨乱反正”做起,从教育伦理精神必须体现社会核心价值理念着手。在我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兴国之魂,也是兴德之魂。党的十八大,提出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倡导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分别从国家、社会、公民三个层面,为我们当前结合教育职业劳动的具体特点,提炼和概括与时俱进的教育伦理精神,加强教师职业道德建设,深入开展教师道德领域突出问题的研究、教育和治理,阐明了基本价值目标和追求。倡导和践行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伦理精

神,是师德建设和师德治理的巨大道德资源。

教育政策是政府对社会教育资源配置的最重要手段,是对社会教育利益进行选择、分配以及实施过程等所制定的行为准则、规范和行动。^[1]它涉及教育公共利益的分配和调节。以社会公共利益为核心的教育政策,包括一系列教育制度、教育政策、教育法规、教育条例、教育措施等。美国著名行政学家戴维·K·哈特认为,“公共行政并非一项专业技能,而是一种社会实践道德的形式。”^[2]教育公共政策与体现社会核心价值观的教育价值理念有着密切的内在联系。一方面,制定怎样的教育政策本身需要一定的教育价值理念的指导和约束,正如美国当代伦理学家富勒所说:“一个真正的制度应当包含着自己的道德性,一旦国家施行的制度没有能蕴涵着道德的价值取向,就会导致一个根本不宜称为制度的东西。”^[3]教育政策的内在价值规定性,其最终根据来源于一定的教育价值理念或道德,各种各样的教育政策实际上是教育道德价值的展开与体现。教育政策作为教育行政的工具和手段,它是调节、平衡社会各教育利益矛盾、维护公共利益的产物,是社会公共教育利益的诠释和社会道德的表达,反映着教育政策行为主体对于社会教育利益的价值判断、态度和基本立场。因而,实行师德治理的一个根本手段是要将非制度化的教育价值理念、教育伦理精神渗透到制度化的教育政策中去。要有效地加强社会核心价值体系的具体导向和约束,必须把社会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在各种社会教育政策中转变成看得见、摸得着、可感悟的教育制度、管理规范 and 措施,使一个社会所倡导的教育伦理价值理念通过“硬约束”的方式,让其具有道德上的合法性、合理性。

另一方面,体现一定的教育价值理念的教育政策,一旦制定和实施,必然对教师道德观念和师德风气产生直接的积极或消极的巨大影响。之所以教育政策反过来会直接影响教育职业领域内的道德风尚的走向,是源于教育政策直接决定了教育职业集团、教师职业劳动个体的物质或精神利益的分配。马克思曾经极其深刻地指出,“正确理解的利益是整个道德的基础”。^[4]利益是道德的基础。受合理的教育伦理价值观念指导的教育政策,能够对教育职业活动过程中的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关系进行合理的分配和调节,成为可量化的善,成为积极的道德实践者,对教师道德水平提升起到普遍的激励和促进作用。反之,受不合理的教育伦理价值理念影响下产生的教育政策,实际上是对社会教育利益的不合理分配和引导,可能造成“老师们吃亏”、“讲师德的老师吃亏”,“逼良为娼”的严重后果,挫伤广大教师讲师德、讲教育良心的道德积极

性和道德进取心。

应当看到,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制定的各项教育政策在大政方针上,在整体上体现了社会核心价值观的根本要求,服务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事业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但在不少具体的政策措施和各学校内部管理各种规范措施上,仍然存在许多明显的不足和失误,有些教育政策的执行过程或结果,偏离了政策制定的预设目标,导致教育资源分配不公平;有些教育质量评估指标,严重重智育,轻德育,对青少年一代的人才培养放松了最为重要的科学世界观、合理价值观和文明道德观的培育,造成不少所谓的“优等生”有文化没道德,成为“精致的利己主义者”;有些学校内部具体利益分配政策往往不考虑维护社会整体利益,遵循教育规律的根本要求,只简单遵循市场经济运行中的价值规律和市场原则,甚至公开提出“教育产业化”,刺激教师职业集团(学校)和教师个体的追求物质利益的最大化,把学校办成了“学店”;有些教育行政管理部门制定的直接影响教师切身利益的职称晋升条例,常常把论文发表数量、科研项目、获奖情况当作“硬指标”,而把日常课程教学态度、是否真正关心和帮助学生思想道德进步等当作“软指标”,使一些一线教师为了评职称而心有旁骛,分心教学。显而易见,一些急功近利的教育管理政策,严重偏离了合理的教育伦理价值理念,严重损害了社会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也使理应倡导的优良教师职业道德在实践中在相当程度上失去感召力和向心力。

因此,我们当前要真正抓好师德治理,推进我国的师德建设,一定既要高屋建瓴,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精心凝练和倡导具有中国特色的教育伦理价值观念和师德规范体系,重振教师道德的精、气、神,又要扎扎实实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最高价值尺度,认真梳理和完善各种的教育政策,坚决剔除和修改不利于社会整体利益实现和师德进步的无良教育政策,制定更加合理的教育政策和管理措施,为中华民族教师道德的伟大复兴创造坚实的精神动力和社会机制保障。

参考文献:

- [1] 王正平,李耀峰.论社会公共政策的道德价值.上海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2012(3).
- [2] 丁煌.西方行政学说史.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7:419.
- [3] 李龙.西方法学名著提要.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9:534.
- [4]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333.



教师职业道德评价:治标与治本

钱焕琦

(南京师范大学)

教师职业道德评价是教师职业道德活动的一种重要形式,是使教师职业道德原则和规范得以贯彻,并转化为教师的道德行为的保证。

教育部近日印发了《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共梳理了9种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其中既有体罚学生等常见的师德问题,也有如突发事件时不履行保护学生人身安全职责、在考试考核中弄虚作假、骚扰学生等社会热点问题,还有一些如“以侮辱、歧视、孤立等方式变相体罚学生,造成学生身心伤害”的边缘性师德问题。当下,个别的教师和教育管理者失德败德的不当言行让教师与教育的整体形象及声誉受损,仅靠道德的舆论力量已不足于自律,因而需要他律的刚性约束,让违反师德者付出相应的代价,以警示敢于逾越师德底线者。这也正是出台《处理办法》的意义所在。但是从教育“立德树人”的本质来看,笔者认为仅靠行政处罚手段是无法从根本上解决师德问题的,因为它毕竟只是一种辅助手段,只能治标,不能治本。师德境界的提高,需要通过有效的教师职业道德评价“让教师对自己选择的教育行为负起道德责任”,主动地远离底线;而“有效的教师职业道德评价”又需要良好的教育生态和正常的教育秩序做保障。

作者简介:钱焕琦,南京师范大学教授。

E-mail:13505173218@163.com